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5月16日，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收到控股股东——天津液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通知，该公司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6日起停牌。2017年6月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1日起继续停牌，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自2017年5月16日起，预计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6月16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1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7年7月1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以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1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系总部位于欧洲的一家储能电站及电线电缆产品制造商，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交易方式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涉及资产购买与新设公司，交易方式为现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计不会因此发生借壳上市或公司控制权变更的情形。

3、与现有或潜在交易对方沟通、协商情况

本次重组相关工作正在进一步推进，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具体内容持续进行沟通和磋商，目前尚未签订意向协议。

4、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的情况

自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与有关各方论证本次重组事项的可行性和交易方案等事宜；合作方高层及专业人员进行了多轮谈判，并对标的资产进行了梳理与前期尽职调查工作。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适时安排相关专业机构进场，开展进一步的尽职调查等工作。

5、上市公司是否需要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前置审批意见及目前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须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预审核，目前公司正处于方案论证阶段，尚未向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提交预审核相关文件。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为各方初步论证的方案，最终方案与具体事项尚未完全确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重组预案为准。

二、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重组涉及与外方谈判，需要的论证、沟通、尽调所需时间较长，所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6 日起继

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三、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四、风险提示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 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本次重组工作涉及外方谈判、尽职调查等工作较复杂,所需时间较长,目前尚未完成,具体方案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重组预案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五日